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将人民币45,000万元的暂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到期归还并继续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7）。

截至2018年11月28日，公司实际使用40,815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11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40,815万元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